

证券代码：300656

证券简称：民德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1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林新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另外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林新畅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1999年广东省财政学院财税专业大专毕业，2002年广东省委党校行政管理专业本科毕业。2000年至2006年，任职于汕尾吉合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会计；2006年至2008年，任职于深圳市宝安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会计主管；2008年至2010年，任职于深圳市悦廷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财务经理；2010年至今，在公司及公司前身任财务部会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止目前，林新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林新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本次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